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65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科”）	唐山高能结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结加”）	百色高能中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色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15,000万元	2,200万元	8,7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54,133.30万元	0万元	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高能”）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能鹏富”）	杭州高能结加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结加包装”）
	本次担保金额	1,028万元	10,000万元	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8,745万元	64,620万元	2,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8,720.12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8月31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645,220.9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0.5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有）

本次为贺州高能、高能鹏富、结加包装、靖远高能提供新增担保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对其新增担保预计范围内,根据《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的相关授权,在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15,000万元调剂给江西鑫科;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预计总额范围内,将为江西鑫科提供的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余额中2,200万元、3,200万元分别调剂给唐山结加、百色高能。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授信/贷款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方式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实施前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416,490	401,490	322,490	282,490	282,490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年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709,390	718,990	353,395	279,395	264,395
唐山高能结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支行	1年	2,2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0	2,200	2,200	2,200	0
百色高能中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15年	8,7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5,500	8,700	8,700	8,700	0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1年	1,028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43,750	–	3,000	3,000	1,972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年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197,700	–	97,700	83,700	73,700
杭州高能结加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年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4,000	–	2,000	2,000	1,000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年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404,620	–	171,500	117,500	107,500

本次上述担保事宜的保证人均为公司,截至2026年9月14日,上述子公司所涉其他综合授信、贷款协议及保证担保协议等均未签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3,149,155万元:其中预计截至2026年6月4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1,71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1,439,155万元,该新增1,439,155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892,355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546,800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2026年6月5日起12个月止。

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约92.37%的股权,江西津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约7.63%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贺智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7MA35J7P41B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13日		
注册地	江西省抚州市金溪县工业园区城西生态高新产业园区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货物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7,996.91	565,941.19
	负债总额	513,845.83	393,922.86
	资产净额	214,151.08	172,018.33
	营业收入	380,897.62	516,984.73
	净利润	42,112.51	15,090.92

2、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唐山高能结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高能时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82MA7AX8D89A		
成立时间	2021年8月10日		
注册地	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临港经济园陶纬路南侧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保温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97.01	12,434.73
	负债总额	8,518.30	6,445.38
	资产净额	6,278.70	5,989.35
	营业收入	6,128.43	14,770.84
	净利润	289.35	963.14

3、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百色高能中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约80.39%的股权,北京中源创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约19.61%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丁振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02MAEDRGNO4Y		
成立时间	2025年3月25日		
注册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右江区百城街道东增路186号城市花园白鹭宫3幢2单元13层1306号		
注册资本	2,55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5.47	934.57
	负债总额	163.28	20.00
	资产净额	1,542.20	914.57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38	–0.19

4、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贺州高能环境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贻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1003158080208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3日		
注册地	贺州市八步区莲塘镇新燕村九牛寨大发冲		
注册资本	17,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588.97	58,939.43
	负债总额	35,484.31	35,491.36
	资产净额	26,104.66	23,448.07
	营业收入	6,630.37	10,109.40
	净利润	2,656.59	2,819.25

5、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杨文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225914948739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9日		
注册地	阳新县富池镇循环经济产业园		
注册资本	3,807.55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危险废弃物、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减量化处置及综合利用（危废来源为:含铜、镍表面处理废物、含铜、镍电镀污泥、含铜废物、含镍废物、铜镍冶炼烟道灰、一般工业固废来源为铜冶炼、铅冶炼工业炉渣）,危险废物、固体废弃物处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校企合作服务;产学研服务;实习实训服务等技术服务;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购销。（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263.83	123,303.88
	负债总额	95,370.63	83,382.07
	资产净额	48,893.20	39,921.82
	营业收入	168,915.23	209,163.54
	净利润	8,971.38	6,955.62

6、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高能结加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高能时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谢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2MA2J0X235F		
成立时间	2020年8月21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下涯镇湖塘路1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85.69	5,772.24
	负债总额	2,493.36	2,675.32
	资产净额	3,192.33	3,096.92
	营业收入	2,465.97	5,620.85
	净利润	95.41	152.17

7、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祁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4217786570XE		
成立时间	2005年1月12日		
注册地	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刘川镇南山尾村		
注册资本	11,5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贵金属冶炼（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787.45	201,785.93
	负债总额	140,628.17	126,207.18
	资产净额	88,159.28	75,578.76
	营业收入	193,245.12	239,361.81
	净利润	12,580.52	20,672.90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江西鑫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江西鑫科其他股东江西津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唐山结加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公司拟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支行与唐山结加在保证合同确定自2026年9月25日起至2029年9月25日的担保债权确定区间内签署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等文件及其修订或补充等文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不超过2,2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唐山结加股东之其他股东罗亚平、杨志辉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百色高能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8,7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百色高能股东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之其他股东天津益禾环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文雁拟分别以27.21%的授信比例、6.66%的授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百色高能法定代表人丁振中及自然人忻研冰拟以合计10%的授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贺州高能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公司拟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连续办理约定的授信业务而将要及/或已经与债务人在2026年9月18日至2028年9月17日期间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不超过1,028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五）高能鹏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则保证人对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最后到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 “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保证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六）结加包装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保证期间均为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被宣布提前到期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结加包装股东之其他股东罗亚平、杨志辉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七）靖远高能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2026年6月30日,江西鑫科、唐山结加、百色高能、贺州高能、高能鹏富、结加包装、靖远高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0.58%、57.57%、9.57%、57.61%、66.11%、43.85%、61.47%,与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相比,江西鑫科资产负债率升至70%以上,其他公司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均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上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各自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判断其未来均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控股子公司江西鑫科其他股东、唐山结加股东、百色高能其他股东、结加包装股东未提供担保,主要由于上述股东均为非上市公司,担保能力无法获得银行认可以及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性等因素,故江西鑫科、唐山结加、百色高能、结加包装本次申请授信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江西鑫科其他股东江西津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唐山结加股东、结加包装股东之其他股东罗亚平、杨志辉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为唐山结加、结加包装各自授信分别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百色高能股东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之其他股东天津益禾环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文雁拟分别以27.21%的授信比例、6.66%的授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百色高能法定代表人丁振中及自然人忻研冰拟以合计10%的授信比例为限为本次授信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75,317,130票,反对12,566,120票,弃权79,876票。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1,058,295.4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9.70%,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1,053,989.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9.26%;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645,220.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70.54%,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639,750.9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9.98%;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301234　证券简称:五洲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9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凡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邹爱英女士、股东项炳义先生、股东张洪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樑先生、陈晓如女士、股东周乐翔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的通知,转让方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嘉兴汇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受让方” 或 “嘉兴汇芯”） 转让其持有的公司8,028,845股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071%）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转让概述

2026年7月20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及其实际控制人曹勇先生签署了《关于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合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8,028,84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071%）给受让方,转让价格为48.5294元/股,交易总价款为人民币389,635,030.5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嘉兴汇芯）、《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项炳义）。2026年8月19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及其实际控制人曹勇先生签署了《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不涉及变更转受让主体、转让价格以及转让股份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交割日后,本次协议转让的受让方有权向公司董事会提名或推荐1名非独立董事,受让方可向公司董事会推荐1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对候选人进行审议并作出相关决策。受让方承诺通过本次股份转让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若该等股份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锁定期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政策不相符,受让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受让方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经转让双方共同确认,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9月11日,过户股份数量为8,028,8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071%,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前期披露情况、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后续支付安排按照《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执行。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前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黄凡	16,266,150	23.9208	15,753,430	23.1668
邹爱英	4,080,000	6.0000	2,856,000	4.2000
项炳义	13,770,000	20.2500	10,327,500	15.1875
张洪瑜	6,120,000	9.0000	4,590,000	6.7500
张樑	2,550,000	3.7500	1,785,000	2.6250
陈晓如	1,530,000	2.2500	1,071,000	1.5750
周乐翔	382,500	0.5625	286,875	0.4219
嘉兴汇芯	0	0	8,028,845	11.8071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股份转让事项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业绩承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6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被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为控股子公司云南迪庆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迪庆矿业）提供借款担保,金额不超过28,000.00万元,担保方式由公司进行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迪庆矿业另一股东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迪庆州投） 按照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香格里拉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53100120260013147）,约定公司就农行香格里拉支行与控股子公司迪庆矿业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迪庆矿业提供担保计划额度为不超过28,000.00万元,本次实际执行10,000.00万元,担保剩余额度为不超过18,000.00万元。本次《保证合同》签署前,公司为迪庆矿业提供的2025年借款担保已解除10,0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18,0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迪庆矿业担保余额为28,00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为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执行进展。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迪庆矿业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云南迪庆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0日

3、注册资本:12,000万元

4、注册地点:云南省德钦县羊拉乡

5、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勘探、采矿、选矿、冶炼及产品销售;矿业开发项目工程承包、设计、技术咨询、劳务输出、仓储及运输;职工医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法定代表人:程杰

7、股权结构:迪庆矿业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75.00%
2	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0%

（二）迪庆矿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截至2026年8月31日,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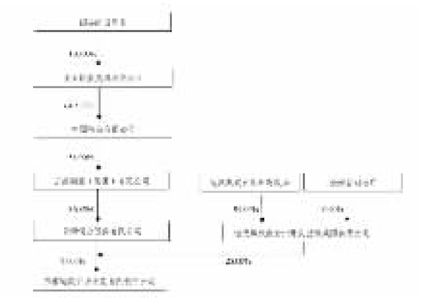

（三）迪庆矿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2026年6月末（未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6年	57,341.76	105,781.47	–48,439.71	22,804.55	5,868.89	5,868.89
年度	2025年末（经审计）			2025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5年	45,063.86	99,347.11	–54,283.25	32,929.81	3,327.96	3,327.96

（四）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方迪庆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本公司进行全额担保,迪庆矿业另一股东迪庆州投按照持股比例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金额:10,000.00万元

（三）借款期限:1年

五、董事会意见

该担保事项是为满足迪庆矿业生产经营需要开展,可满足其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迪庆矿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状况、投融资、偿债能力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为迪庆矿业提供借款担保的同时,迪庆矿业另一股东迪庆州投按照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8,0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8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已获批担保额度为28,0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2%。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格里拉市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6-043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枫桦路六号之江财富中心E8楼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957,5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75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董事长谢伟先生代行董秘职责列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955,290	99.9974	100	0.0001	2,180	0.002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6,632,709	99.9656	100	0.0015	2,180	0.032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投票结果,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大勇、金晨曦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富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5日至09月21日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征集问答”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qiangw@fawa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2日13:00–14: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胡汉杰先生

董事、总经理:刘洪敏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李延军先生

独立董事:陈守东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2日（星期二）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5日至09月21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征集问答”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qiangw@fawa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431-85772860

邮　箱:qiangw@fa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6-030号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mzqb@smgjn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22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付中华先生、独立董事昝志宏先生及财务总监陈一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mzqb@smgjn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崔蓉

电话:0351-4645546

电子邮箱:smzqb@smgjn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减持计划公告日（2026年6月4日）,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中科”）持有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7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91%。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并于2017年8月31日解除限售。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日收到股东常州中科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常州中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9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公司IPO股东
持股数量	179,100股
持股比例	0.179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79,1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4日
减持数量	179,1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26日～2026年9月14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79,1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7.35～50.21元/股
减持总金额	6,767,44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179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791%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减持已完成。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